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NAGACORP**

金界控股有限公司

**NAGACORP LTD.**

**金界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918

自願性公告

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購買本公司股份

本公告由金界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自願作出。

本公司獲本公司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Tan Sri Dr Chen Lip Keong（「**Dr Chen**」）告知，**Dr Chen**：

- (1)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十二日以平均價每股約7.0840港元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進行場內購買合共2,000,000股本公司股份（「**股份**」），總代價約14,168,000港元；及
- (2)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十三日以平均價每股約7.4085港元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進行場內購買合共4,000,000股股份，總代價約29,634,000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九月十三日，**Dr Chen**於合共2,864,312,463股股份中擁有權益，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65.98%。

承董事會命  
金界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Timothy Patrick McNally**

香港，二零一八年九月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為：

*執行董事*

Tan Sri Dr Chen Lip Keong、Philip Lee Wai Tuck及曾羽鋒

*非執行董事*

Timothy Patrick McNally

*獨立非執行董事*

Tan Sri Datuk Seri Panglima Abdul Kadir Bin Haji Sheikh Fadzir、Lim Mun Kee、Michael Lai Kai Jin 及Leong Choong Wah

本公告刊載於本公司網站[www.nagacorp.com](http://www.nagacorp.com)及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